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27日（星期一）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7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7日上午9:15—9:25, 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7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0日（星期一）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参会要求：为防止疫情扩散和保护投资者健康，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参加股东大会。由于新冠病毒疫情防控要求，确需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和健康证明相关文件到场。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务必于7月22日17:30前将登记信息发送至公司邮箱hualan@hualanbio.com并电话确认，公司须将来访股东提前上报待通过后方可接待股东参会。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7月27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有关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7月27日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7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7日上午9:15—9:25, 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7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0日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投资者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请见本通知附件一。

(3)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20年7月2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1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分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3、审议《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

4、审议《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分拆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

5、审议《关于分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7、审议《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分拆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无偿转让七项共有专利权和六项专利申请权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全部议案内容已分别经2020年7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或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7月11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	√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00	提案2《关于分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
3.00	提案3《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	√
4.00	提案4《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分拆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	√
5.00	提案5《关于分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
6.00	提案6《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
8.00	提案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
9.00	提案9《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分拆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0.00	提案10《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无偿转让七项共有专利权和六项专利申请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印章）、出席会议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4）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2、网络投票登记注意事项：

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应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报送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可以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

一)。

(二) 登记时间: 2020 年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 上午 8:30-11:30, 下午 14:30-17:30, 逾期不予受理。

(三) 登记地点: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 联系方式:

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 1 号

邮编: 453003

联系人: 娄源成

电话: 0373-3559989

传真: 0373-3559991

(五) 现场参会要求:

为防止疫情扩散和保护投资者健康, 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参加股东大会。由于新冠病毒疫情防控要求, 确需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和健康证明相关文件到场。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务必于7月22日17:30前将登记信息发送至公司邮箱hualan@hualanbio.com并电话确认, 公司须将来访股东提前上报后且通过后才可接待股东参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它事项

-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 2、若有其他事宜, 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1 日

附件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资者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007，投票简称：华兰投票

2、投票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 10 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7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 09:15 至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7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提案2《关于分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			
3.00	提案3《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	√			
4.00	提案4《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分拆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	√			
5.00	提案5《关于分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			
6.00	提案6《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			
8.00	提案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			
9.00	提案9《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分拆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0.00	提案 10《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无偿转让七项共有专利权和六项专利申请权的议案》	√			
-------	---------------------------------------	---	--	--	--

附注：1、请委托人在委派代表前，首先审阅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